



浙江恒惠会计师事务所

Zhejiang Hengh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杭州市环城北路 57 号（喜得宝集团酒店五楼）
电话：（0571）85104905 85104061 传真 85100275

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浙恒惠专审字（2025）第 46 号





浙江恒惠会计师事务所
Zhejiang Hengh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浙江恒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地址：杭州市环城北路 57 号（喜得宝集团酒店五楼）
电话：（0571）85104905 85104061 传真 85100275

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浙恒惠专审字（2025）第 46 号

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审计了贵基金会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浙恒惠审字（2025）第 115 号。

一、管理层责任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主席令第 43 号）、《基金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00 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贵基金会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年度工作报告，年度工作报告应当包括：财务会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审计报告，开展募捐、接受捐赠、提供资助等活动的情况以及人员和机构的变动情况等。编制年度工作报告是贵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与年度工作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并使其公允反映。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对贵基金会年度财务报表实施审计的基础上，对贵基金会编制的《2024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进行审核，对其是否遵循了《基金会管理条例》等规定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执业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基金会是否按照相关规定编制《2024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





项信息，以及所载财务专项信息与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审核工作涉及实施审核程序，以获取相关的审核证据。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2024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相关信息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主席令第 43 号）、《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贵基金会管理层编制了其 2024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贵基金会在 2024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中载明了如下信息（以下简称专项信息）：

1. 在“二、接受捐赠情况”中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情况：2024 年度基金会共收到社会捐赠货币资金总额 995,128.28 元，其中，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 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以及捐赠用途：湖州卡邦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元；杭州中意通信有限公司 50,000.00 元；浙江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300,000.00 元；杭州明珠专修学校 450,000.00 元。接收上海昊佰智造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捐赠口罩价值 120,000.00 元。

2. 在“三、公益事业支出情况”中，载明了 2024 年度为成立后第八年度，2024 年度基金会公益事业支出 1,258,619.61 元，占上年末净资产的 8.97%。其中货币资金支出 1,138,619.61 元（形成资产 665,619.61 元，费用化 473,000.00 元），捐赠物资支出 120,000.00 元。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主席令第 43 号）、《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贵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提出审核结论。

在对贵基金会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以及与我们审计贵基金会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贵基金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审核结



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其他重要事项

2024 年度业务活动成本为 1,090,718.89 元，公益事业支出 1,258,619.61 元，差异原因为公益性事业支出按照货币资金支出和捐赠物资支出组成。

五、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基金会《2024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中涉及的上述财务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未发现与经我们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六、报告适用范围说明

为了更好地理解相关信息，上述《2024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及其审计报告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贵基金会向民政部门报送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附件：资产负债表

业务活动表

现金流量表

浙江恒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王新

理事长：李永

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伟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 解利君

报告日期：2025年3月12日



资 产 负 债 表



单位名称：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2024年12月31日

会民非01表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1,591,950.35	11,504,308.41	短期借款	45	-	-
短期投资	2	-	-	应付款项	46	-	-
应收款项	3	-	-	应付工资	50	-	-
预付账款	4	-	-	应交税金	52	-	-
存货	8	-	-	预收账款	56	-	-
待摊费用	9	-	-	预提费用	59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	-	其他应付款	61	70,748.00	70,748.00
其他流动资产	18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62		
流动资产合计	20	11,591,950.35	11,504,308.41	其他流动负债	63	-	-
				流动负债合计		70,748.00	70,748.00
长期投资	20				64		
长期股权投资	21	-	-	长期负债：	65	-	-
长期债权投资	22	-	-	长期借款	66	-	-
长期投资合计	24	-	-	长期应付款	68	-	-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	-
固定资产原价	25	3,884,879.96	4,550,499.57	长期负债合计	69	-	-
减：累计折旧	26	1,375,895.00	1,873,613.89		70	-	-
固定资产净值	27	2,508,984.96	2,676,885.68	受托代理负债：	71	-	-
在建工程	31			受托代理负债	75	-	-
文物文化资产	32			负债合计	76	70,748.00	70,748.00
固定资产清理	33				77	-	-
固定资产合计	34	2,508,984.96	2,676,885.68		78	-	-
				净资产：		-	-
无形资产	35			非限定性净资产	79	14,030,187.31	14,110,446.09
无形资产	36			限定性净资产	80	-	-
				净资产合计		14,030,187.31	14,110,446.09
受托代理资产	40				84	-	-
受托代理资产	41				85	-	-
						-	-
资产总计	44	14,100,935.31	14,181,194.0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88	14,100,935.31	14,181,194.09



业务活动表

单位名称：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会民非02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24年度	
		上年实际数	本年实际数
一、收入		非限定性	非限定性
其中：捐赠收入	1	6,924,800.00	1,115,128.28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	-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	-
投资收益	6	-	-
其他收入	9	10,905.18	83,616.21
收入合计	11	6,935,705.18	1,198,744.49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2,324,495.00	1,090,718.89
其中：工资及福利费	13		
（二）管理费用	21	40,802.62	27,766.82
其中：工资及福利	22	37,400.00	16,200.00
（三）筹资费用	23	-	-
（四）其他费用	24	-	-
费用合计	25	2,365,297.62	1,118,485.71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26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27	4,570,407.56	80,258.78





现金流量表

单位名称：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2024年度

会民非03表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10,554,879.96	995,128.28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	-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	81,653.18	86,106.21
现金流入小计	7	10,636,533.14	1,081,234.49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8	950,824.85	
支付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9	37,400.00	16,200.0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1,177.77	487,056.82
现金流出小计	12	989,402.62	503,256.82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9,647,130.52	577,977.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4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现金流入小计	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	3,884,879.96	665,619.61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3,884,879.96	665,619.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884,879.96	-665,619.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现金流入小计	28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9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现金流出小计	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	5,762,250.56	-87,641.94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664391640 (3/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浙江恒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黄迅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4 年 09 月 21 日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环城北路 57 号杭州喜得宝集团有限公司大酒店五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 税务代理，工程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浙恒惠专审字
(2025) 第46号

使用



登记机关

2022

年 09 月 1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